

忻州市应急管理局 文件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监察执法四处

忻应急发〔2024〕102号

关于开展全市煤矿安全生产 交叉检查的通知

原平市、河曲县、保德县、宁武县、静乐县应急管理局：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召开在即，为确保全市煤矿安全生产，营造安全稳定的良好环境，市应急管理局、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监察执法四处决定联合组织开展全市煤矿安全生产交叉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检查时间从即日起至7月底结束。

二、组织形式

各县（市）应急管理局按照以下分组安排和顺序开展交叉

检查：

河曲县→宁武县→原平市→静乐县→保德县→河曲县。

各检查组原则上由各县（市）应急管理局分管领导任组长，检查组成员应选择业务能力强且有执法资格的人员，每组人员不得少于3人，可抽调相关专业专家参加检查工作。检查工作以“四不两直”、明查暗访等方式开展安全生产交叉检查。检查组对所检查的县（市）煤矿企业进行全覆盖检查（包含辖区内市级监管煤矿）。

三、督导检查

市应急局、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监察执法四处共同成立督导组，对交叉检查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并对煤矿企业进行抽查检查。

督导组组成

组 长：赵吉恒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监察执法
四处二级调研员

郭庆才 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成 员：孙玉清 市应急管理局四级调研员

李 挺 市应急管理局煤矿机电安全科科长

刘建忠 市应急管理局煤矿通风安全科负责人

孟德亚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监察执法四处干部

四、重点检查内容

（一）煤矿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方面。检查是否制定了责

任清单，实现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化、管理精细化；检查各岗位人员是否清楚自身职责，是否掌握所辖范围的实际情况，并现场查验；检查是否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教育培训工作纳入年度培训计划并落实，安全培训档案和考试记录是否完整；检查是否建立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监督考核机制，是否明确了考核标准和奖惩措施，考核是否有记录。

（二）安全管理机构运行、制度落实方面。检查是否建立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安全管理机构，是否出台了明确的机构设置文件；检查安全管理人员配备是否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要求；检查是否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开展工作，是否有相关工作记录或痕迹资料；检查是否建立了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考核反馈机制，并定期组织开展检查考核。

（三）安全设施设备管理、使用方面。检查安全设施设备是否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是否属于国家明令禁止使用或者淘汰的设施设备；检查是否建立了安全设施设备入企、验收入库、领用、安装、检测、使用、维护、保养、报废等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相关人员签字是否齐全有效；检查各类设备是否运行正常，各类安全设施是否齐全可靠。

（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方面。检查是否建立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工作制度，并明确安全风险辨识评估范围、方法和安全风险的辨识、评估、管控、公告、报告工作流程；检查是否按规定开展年度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和专项安全风险辨识评估，

并编制评估报告；检查是否制定并落实矿山重大安全风险管控方案，列出重大安全风险清单，明确管控措施以及每条措施落实的人员、技术、时限、资金等内容；检查是否组织入井人员及风险辨识评估人员进行安全风险知识培训。

（五）隐患源头治理方面。检查是否将隐患排查责任落实到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和安全管理机构、车间、工队、班组和个人；检查是否定期开展了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检查是否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台账，并实施清单化管理；检查是否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制定了“五落实”方案；检查是否对隐患的产生进行过原因分析，制定相应的从源头上防范隐患重复发生的整改措施；检查是否组织入井人员及安全管理人员进行隐患排查治理知识培训；检查是否对汛期安全防范工作进行针对性安排部署，是否组织进行了应急演练。

（六）其他需要检查的内容。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市）应急管理局要高度重视煤矿安全生产异地交叉检查工作，选派精兵强将组成检查组（各县将人员名单报市应急局），主动对接工作。检查组要突出重点，敢于较真碰硬，真正发现重大事故隐患、重大安全风险和突出问题，推动被检查地区解决实际问题，严防浮于表面、搞形式走过场。

（二）严明工作纪律。各检查组实行组长负责制，参与检查

人员严格服从组长领导，严格按照检查标准，开展各项检查工作。检查要实事求是，注重实效，避免形式主义，不加重企业负担。各检查组差旅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轻车简从、廉洁自律，严禁饮酒。

(三) 及时报送信息。各检查组要认真梳理汇总检查工作信息和情况，要注重发现问题，进行执法情况分析，及时总结经验。检查完毕后，分别上报市应急局和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监察执法四处执法情况总结。请各检查组及时将联系人报送市应急局煤矿综合科。

市应急管理局联系人：田泽雨，18935038617，
xzyjmak@163.com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监察执法四处联系人：
孟德亚，15234162172，sxjzfsc@163.com





(此件公开发布)

忻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4年7月9日印发

共印：15份